

宜春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宜教体基字〔2022〕25号

关于转发《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机关党委）：

近日，省教育厅下发了《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试行）》（赣教基字〔2022〕20号），现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科学拟定工作计划，分年度推进全市标准化幼儿园认定工作，进一步明确标准化幼儿园认定目标、严格认定要求、规范认定程序，确保全市各级各类幼儿园全部纳入认定范围；要以评促建，以评促发展，激励各级各类幼儿园不断提升保教质量，努力构建优质普惠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

各地请于8月25日前将拟定的标准化幼儿园认定工作方案报市教体局基教科备案。

联系人：张维，联系方式：0795-3998129。

邮 箱:ycjjk@163.com。

附件:省教育厅《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江西省教育厅文件

赣教基字〔2022〕20号

关于印发《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 (试行)》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

现将《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指导辖域内各县（市、区）制订本县（市、区）认定工作方案，并于8月31日前汇总报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备案。

联系人：刘东浩，电话：0791-86765129，邮箱：
616633014@qq.com。



(此文件主动公开)

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

(试行)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好学前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切实推进“幸福江西”建设，充分满足人民群众“上好园”的美好需求，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坚持以标准促发展，充分发挥标准化对学前教育发展的引领作用，决定实施全省标准化幼儿园建设。根据《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21号）、《江西省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指标体系（修订）》（赣教督办字〔2022〕3号）、《幼儿园建设标准》（建标175—2016）、《江西省幼儿园基本办园条件标准》（〔2012〕70号）、《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第76号令）等要求，制定本办法。

一、基本认定条件

参加标准化幼儿园评估认定，应具备如下基本条件：

（一）办园条件标准。2017年后规划设计的幼儿园室外游戏场地生均面积 $\geq 4\text{ m}^2$ ，幼儿活动用房生均面积 $\geq 8.17\text{ m}^2$ ，生均建筑面积 $\geq 10.44\text{ m}^2$ ，不达标不得参评。2017年以前规划设计的幼儿园应尽快有计划通过改扩建或减少招生人数等措施逐步达标。

（二）办园安全标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办园思想，切实加强幼儿园管理，杜绝安全事故发生。近3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严重伤害或恶劣影响，不得参与认定。

（三）师德师风标准。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重视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强化师德师风建设。近3年发生体罚或变相体罚等违背师德师风行为，造成恶劣影响，不得参与认定。

（四）师资队伍标准。严格执行教师资格准入制度，全面落实幼儿园教师全员持证上岗，不达标不得参与认定。

二、认定范围

凡本省行政区域内由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部队、社会团体、社区、村（居）委员会及公民个人举办的，招收3—6岁儿童并登记注册的幼儿园，都必须纳入标准化幼儿园建设管理，进行评估认定。

三、工作目标

分年度推进全省标准化幼儿园认定工作。2022年，全省标准化幼儿园达标率达到15%，2023年达标率达到30%，2024年达标率达到50%，2025年达标率达到70%。

四、认定要求

《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评估认定标准》（以下简称《认定标准》，见附件）是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对幼儿园办园水平进行评估的认定依据。《认定标准》满分为100分。各类幼儿园需达到85分以上，方可通过认定。85分以下的，要限期整改，重

新申报认定。

五、认定程序

根据属地管理原则，标准化幼儿园评估认定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具体负责。评估认定程序主要有：

（一）幼儿园自评。幼儿园应组织全园教职工认真学习、对照《认定标准》，实事求是进行自查和测评，达到《认定标准》相应分数，可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申报认定。

（二）县（市、区）认定。各地根据实际情况，每年可组织 2 次（每半年一次）集中评估认定工作，并做好年度评估认定工作计划，相关通知应提前下发。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专家对提交申请的幼儿园进行实地考察和综合评审，达到认定要求的，应通过当地官方媒体向社会公示，并在幼儿园门口醒目处公开“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标识（由省教育厅统一设计模板），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

（三）逐级上报备案。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应于每年 11 月底前将认定的标准化幼儿园名单上报设区市教育局备案；设区市教育局备案后汇总名单上报省教育厅。

六、动态管理

（一）确定认定时限。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标准，分年度对辖区所有幼儿园进行标准园达标评估认定。新建幼儿园需开园满 1 年后，方可申报认定。

（二）建立抽检制度。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定

期对幼儿园进行抽检，对办园水平下降或者办园不规范的幼儿园，要限期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取消标准化幼儿园资格。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工作指导，每年按各县（市、区）上报数量 10%的比例进行抽检复查。

（三）强化督查指导。省教育厅将适时组织专家对各地标准化评估认定工作进行督查，并将各地开展标准化幼儿园建设工作情况纳入年度中央和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分配因素。

附件：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评估认定标准

附件

江西省标准化幼儿园评估认定标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一、 办园条件 (30分)	园舍建筑 (18分)	C1 规划 布局 (11分)	独立设置，无危房，符合国家安全、卫生、环保标准，布局合理实用，建筑设计符合幼儿特点，周边环境无污染，无安全隐患。（3分）	不是独立建筑群体，有C级或D级危房、危墙，不得参评。建筑物二楼及二楼以上平台面积按1/2计算。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疏散通道门不少于2个，有独立院落和出入口，室外游戏场地有安全防护措施，做到定期检查、维护，有记录，有改进措施。（2分）		
			环境绿化、儿童化、教育化、多元化、生态化。严禁种植有毒、带刺、有飞絮、病虫害多、有刺激性的植物。绿化用地（包括集中绿地、种植园地和房前屋后、道路两侧的零星绿地面积）生均不少于2 m ² ，绿地率不得低于30%。（2分）		
			幼儿活动用房生均建筑面积不低于8.17 m ² ，生均建筑面积不低于10.44 m ² ，室外游戏场地生均不少于4 m ² ，一半以上面积在冬至日日照有效时间不少于2小时。（4分）		
	C2 园舍 建设 (7分)		各班有独立配套、宽敞明亮、通风及采光良好的班级活动单元，如活动室、寝室、卫生间、盥洗室等。（3分）		实地查看
			盥洗室蹲位及水龙头数量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建标175-2016），厕所采用水冲式，沟槽式便池应设置幼儿扶手，实行男女分厕。（1分）		
			综合活动室、服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应符合《幼儿园建设标准》（建标175-2016）要求。招收特殊儿童达5人以上的幼儿园，需按国家标准配建资源教室。（1分）		
			设置独立的保健室，保健室面积不少于12 m ² 。有条件的幼儿园可设置隔离室。（1分）		
			幼儿厨房安全、卫生，面积不低于国家标准要求，设计合理，有更衣间、原料储存间、粗加工间、主副食加工间、烹调间、餐具洗刷消毒间、食具存放间、备餐间等，加工间瓷砖到顶，吊顶使用防脱落、防腐材料。（1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一、 办园条件 (30分)	设施设备 (12分)	C3 活动 设备 (4分)	班级生活及教育设施齐全，符合幼儿特点，满足幼儿生活和学习需要。(1分) 室内教玩具能够充分满足本班幼儿区域活动或其他教育活动的需要。材料摆放合理，便于幼儿取放，使用率高。(1分)	设施有较大安全隐患的，不得参评。	实地查看
			户外运动器械和游戏材料种类丰富，数量充足，能够满足全园 1/2 以上幼儿同时游戏活动的需求。(1分)		
			幼儿可以根据活动需要和各自能力水平自主选择不同挑战难度的材料，支持根据自己的想法创造性地进行游戏和探索，能根据活动情况调整 and 更换。(1分)		
		C4 电子 设备 (1分)	配备现代化教育设施及办公设备，有摄像机、打印机、复印机、多媒体等，满足办公需要。(0.5分)	园长、教师、财务人员、卫生保健人员配有电脑。(0.5分)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C5 图书 配备 (3分)	根据工作需要，配备适合教师的教学参考书、图书资料，幼教刊物等，教育理论书籍及业务参考资料教师人均不少于 6 册，相关电子图书、音像资料不少 30 种，做到逐年更新。(1分)	实地查看	
			配备符合幼儿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的图书绘本，人均数量不少于 10 册(活动用书除外，且复本不超过 5 册)，并根据需要及时调整更新。(2分)		
		C6 保健 设备 (2分)	保健观察室按照《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卫妇社发[2012]35号)配齐配全常用设备、器械、药品。(1分)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班级的卫生保健和消毒设备安全、卫生、齐备，按规定使用。(1分)		
		C7 信息 运用 (2分)	能有效运用现代化教育设施进行幼儿园管理和开展保教活动。(1分)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建设内容丰富并具有较好交互功能的幼儿园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内容丰富并及时更新。(1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二、 园务管理 (17分)	办园规模 (6分)	C8 办园 规模 (6分)	办园规模为6个班-12个班，年龄结构合理。(1分)	低于或超出一个班，扣0.5分；农村公办园低于6个班不扣分。	实地查看 查阅资料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编班。大班不超过35人，中班不超过30人，小班不超过25人，混龄班30人。(5分)		
	体制机制 (6分)	C9 组织 机构 (3分)	健全党组织对幼儿园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落实幼儿园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的幼儿园，单独建立党组织，党员人数不足3人的，建立联合党组织或挂靠乡镇(街道)、村(社区)党组织，没有党员的，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1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的作用。党建工作能与保教工作有机融合。(1分)		
			组织机构健全，领导班子结构合理，实行园长负责制，按照标准要求配备园长。6个班以下的幼儿园设1名园长；6—9个班的幼儿园配备不少于1名副园长，10个班以上的幼儿园配备不少于2名副园长。(0.5分)		
			建立园务委员会、职代会、家长委员会、膳食委员会等，定期开展活动，充分发挥民主监督与决策功能，民主管理效果良好。(0.5分)		
	C10 规章 制度 (3分)		有近期、中期、长期发展规划，体现科学性、发展性、前瞻性，能促进幼儿园可持续发展。(0.5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各部门分工明确，工作计划、检查、总结详实，改进措施得当，职责明确，有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细则，措施到位，反馈及时，奖惩分明。(0.5分)		
			建立健全幼儿园行政管理、教育管理、财务管理、安全管理、卫生保健、考核评价等各项规章制度，有措施，有记录，科学规范，操作性强，有记录，专柜存放，分类科学，查找方便。(1分)		
			严格执行招生政策，招生简章或广告内容符合相关政策，除进行健康检查外不进行任何形式的考试或者测查。(1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二、 园务管理 (17分)	财务管理 (5分)	C11 经费保障 (2分)	幼儿园按照不低于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1分)	年度公用经费标准见备注。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有稳定充足的经费来源渠道,满足正常运转及发展需要。幼儿园财务独立,专款专用,制度严格,账目清楚,支出合理。(1分)		
		C12 账务明晰 (3分)	固定资产、账簿设置规范,有关手续完备,产权明晰、账物相符。资产登记与管理执行到位,财产保管责任到人。(1分)	经省级以上查实、通报有乱收费现象的,不得参评。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公办园严格按照规定项目和标准收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执行政府指导价,定期接受财务审计,实行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没有乱收费现象。公办幼儿园收取的保教费(住宿费),应按照财务隶属关系使用财政部或省级财政部门印(监)制的财政票据;民办园需开具财务章票据。(2分)		
三、 队伍建设 (18分)	配足配齐 (4分)	C13 配足配齐 (4分)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配足配齐教职工,每班配备2名专任教师和1名保育员,全国教职工与幼儿比例不低于1:7;保健人员与幼儿比例不低于1:150,150名以下幼儿的可配备兼职卫生保健人员。(4分)	其他人员配备不足,酌情扣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C14 资格准入 (5分)		
	园长(含副园长)具备专科以上学历,具有教师资格证,有5年以上幼儿园工作经历和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获得园长岗位培训合格证或参加一定学时的园长岗位培训。(1分)				
	专任教师取得教师资格证比例为100%。(2分) 全园大专以上学历教师达到60%以上。(1分)				
	师德师风 (3分)	C15 师德师风 (3分)	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持续开展师德专题教育活动,形式多样,成效显著。(1分)	近3年发生体罚及变相体罚幼儿等违背师德师风规范,造成严重伤害或恶劣影响的,不得参评。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强化师德师风培训,定期对教师进行职业道德培训,园长与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1分)		
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考核、聘任和评价的首要内容。(1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三、 队伍建设 (18分)	培养培训 (3分)	C16 培养 培训 (3分)	有切实可行的教师专业发展规划并付诸实施,教师队伍稳定,结构合理,教师专业成长档案资料丰富。(1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教师培养培训形式多样,有计划、有层次、有落实,教师5年参加专业发展培训不少于36学分。(1分) 围绕教育教学的热点、难点,定期开展园本培训,注重培训效果和质量,定期开展听、评课、幼儿行为观察等业务学习和研讨活动。(1分)		
	工资待遇 (3分)	C17 工资 待遇 (3分)	幼儿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教职工签订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切实保障公办幼儿园非在编教师待遇,确保及时发放、同工同酬;参照公办园教师工资水平,合理确定民办幼儿园教师工资收入,按时足额发放,并依法依规足额足项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3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四、 安全卫生 (15分)	安全管理 (5分)	C18 安全 责任 (2分)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认真制定并严格执行各项安全工作制度;安全预警机制健全,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过程性资料详实,出现重大事故能妥善处理并及时上报。(1分)	近3年内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不得参评。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每年为在园幼儿投保校方责任险,近3年内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1分)		
		C19 安全 保障 (2分)	师生员工总人数少于100人的园所至少配备1名专职保安员;100人以上1000人以下的园所至少配备2名专职保安员。(1分) 配备必要的防卫性器械、报警通讯设备和消防设施,在重点部位和区域设置电子巡查装置及其他技术防范措施,建立安防监控系统管理制度,专人管理、定期巡视和查看,视频保存30天。(1分)	没有配备安保人员及安保设施,不得参评,配备不齐,按比例扣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C20 安全 检查 (1分)	园内场地、设施设备、玩教具、器械等无毒、无安全隐患。有专人负责,定期检修维护,有记录,安全检查每周不少于1次。(0.5分) 室内设施坚固、耐用、安全,无棱角,地面防滑,装饰装修符合卫生安全和环保要求。(0.5分)		实地查看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四、 安全卫生 (15分)	安全教育 (1分)	C21 安全教育 (1分)	定期对教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安全责任意识，牢固树立“儿童优先”的安全观，熟练掌握防范、避险、逃生、自救等基本方法，教育幼儿科学用眼，预防幼儿近视。(0.5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制定各类灾害和事故应急疏散方案，定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活动，应急疏散演练每学期不少于1次。(0.5分)		
	健康检查 (2分)	C22 教职工健康 (1分)	教职工持《托幼机构工作人员健康合格证》上岗，合格率100%。教职工患传染病期间暂停幼儿园工作。有犯罪、吸毒记录和精神病史者不得在幼儿园工作。(0.5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教职工每年进行1次健康检查，炊事人员每半年体检1次，体检率100%。(0.5分)		
	疾病预防 (3分)	C23 幼儿健康 (1分)	建立幼儿健康档案，新入园幼儿应当经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健康检查，合格后方可入园。幼儿离园3个月以上应重新按照入园体检项目进行健康检查方可再次入园。(0.5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在园幼儿每年体检1次，每半年测身高、视力不少于1次，每季度测体重不少于1次。及时进行分析、评价，并向家长反馈检查结果。(0.5分)		
	膳食管理 (4分)	C24 科学预防 (1分)	坚持预防为主，强化传染病管理，强化各项防控工作和措施；配合卫生部门做好计划免疫工作；督促家长按要求完成幼儿预防接种，完成率达100%。(0.5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严格执行晨午检及全日观察等各项制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有记录。(0.5分)		
C25 卫生保健 (2分)	幼儿个人卫生用品符合要求，生活用品及设施齐全，每人一巾一杯（水杯无毒、不易碎、耐高温）、一床位一被褥（不使用双层及以上的床），有明显标识，并能及时清洗、消毒，摆放合理，避免交叉感染。(1分)		实地查看		
	消毒设施设备齐全，工作人员熟知各项消毒制度与操作流程，能采用紫外线、84消毒液、暴晒、高温等相应方式进行消毒。消毒时间合理、流程规范，责任到人，有检查，有记录；流水洗手设施齐全，数量充足，饮用水符合国家标准，保证按需用水。(1分)				
C26 厨房卫生 (1分)	炊事人员工作期间穿工作服、戴餐帽和口罩；厨房卫生清洁，布局合理，生进熟出，避免交叉；炊事人员熟知各种食品的制作流程，且操作流程规范，符合食品卫生管理要求。(0.5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食品采购票证齐全，杜绝“三无”食品流入，月盘点记录、食品存放、出入库管理等科学规范。(0.5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四、 安全卫生 (15分)	膳食管理 (4分)	C27 营养均衡 (1分)	严格按照带量食谱配餐。食谱每周更换并及时公示，荤素、干湿、蔬果、营养等搭配科学合理，花样丰富，正餐至少一荤一素一汤。幼儿正餐间隔时间为3.5—4小时，建立管理人员陪餐制度，并严格执行。(1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C28 物品放置 (1分)	各种用具按标识定位存放并按要求消毒，生熟分开。(0.5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库存食品分类存放，无过期食品。严格按照规定食品48小时留样，并做好记录。(0.5分)		
		C29 经费管理 (1分)	成立膳食委员会，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并做好记录。伙食费严格管理，专款专用，每学期收支盈余不超过2%；并每月向家长公示，有存档。(0.5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成人用餐与幼儿用餐严格分开，幼儿伙食费专款专用，不得混用。(0.5分)					
五、 保育教育 (20分)	教育管理 (4分)	C30 办园方向 (2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保育教育结合，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保育教育全过程。(1分)		查阅资料 座谈了解
			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前教育规律，尊重幼儿个体差异，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珍视生活和游戏的独特教育价值。(1分)		
		C31 观察支持 (2分)	善于发现各种偶发的教育契机，能抓住活动中幼儿感兴趣或有意义的问题和情境，尊重并回应幼儿的想法与问题，支持和拓展每一个幼儿的学习。(1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建立幼儿成长档案，认真观察幼儿在各类活动中的行为表现，能够客观准确地分析幼儿的行为及其背后的原因，形成促进幼儿发展的有效策略和方法。(1分)				
	教育环境 (3分)	C32 尊重幼儿 (2分)	为幼儿创设宽松、自主、接纳、尊重的心理环境，使幼儿感受到亲情与关爱，引发幼儿积极思考、主动学习的氛围。(1分)		实地查看
			班级环境童趣、温馨、可操作性强，与近期课程主题相关，能够体现幼儿学习与发展轨迹，能根据儿童游戏与学习的需要及时更新环境布置。(1分)		
C33 环境创设 (1分)		鼓励和引导幼儿参与环境布置，每班创设3个以上幼儿活动区域，区域环境创设合理，游戏操作材料种类丰富、数量充足，具有较强的可变性、操作性和层次性，符合本班幼儿年龄特点和发展水平。(1分)		实地查看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五、 保育教育 (20分)	课程管理 (4分)	C34 正确 导向 (1.5 分)	不得使用幼儿教材和境外课程，防止存在意识形态和宗教等渗透的图书进入幼儿园。 (1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制定适合本园实际课程实施方案和学期计划，有基于幼儿实际需求和兴趣爱好的周、 日教育活动方案，具有可操作性和适宜性。(0.5分)		
		C35 园长 参与 (0.5 分)	正、副园长主动参与课程管理，参与教育教学每月不少于2个半日活动或累计6小时 以上，园长每月进班观察与指导累计不少于2个完整的半日活动，业务副园长或保教 主任每月进班观察与指导不少于4个完整的半日活动。(0.5分)		查阅资料
		C36 活动 安排 (2分)	幼儿园一日活动安排科学合理，符合各年龄阶段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及季节特点；每日户 外活动时间不少于2小时(含体育活动1小时)。(1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每天至少有1次连续进行40分钟以上的自主游戏，提供3种以上游戏材料供选择。(1 分)			
	幼小科学 衔接(1 分)	C37 科学 衔接 (1分)	不提前教授小学阶段的课程内容，无“小学化”教育倾向，注重幼小科学衔接。(1 分)	出现小学化 倾向不参与 评估认定。	实地查看 座谈了解
	教研活动 (2分)	C38 园本 教研 (2分)	教研与教学紧密结合，教研视角多元化，凸显幼儿发展本位的教研导向。(1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园长、副园长积极参与教研，园长每月不少于2次，业务副园长每周不少于1次。(1 分)		
	家庭社区 (1分)	C39 双向 互动(1 分)	建立家园互动机制，支持家长参与幼儿园管理和保教活动，采取专题研讨、宣传栏、家 访等形式指导帮助家长掌握科学育儿知识。(1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幼儿发展 (5分)	C40 身 心健康 (2分)	幼儿身体素质良好，喜欢参加体育活动；有一定的力量、耐力和适应能力，走、跑、跳、 投掷、平衡、钻爬等基本动作协调。(1分)		实地查看 座谈了解
幼儿心理健康，性格活泼开朗，个性健康发展；喜欢幼儿园生活，愿意与人交往，主 动合作与分享，喜欢和信任教师，接纳和亲近同伴，适应集体活动。(1分)					

项目	评估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原则	评估办法
五、 保育教育 (20分)	幼儿发展 (5分)	C41 习惯 养成 (2分)	有初步的自我保护能力和一定的规则意识、任务意识，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和文明的语言习惯。(1分)		实地查看
			有良好的进餐、盥洗、睡眠、入厕等生活卫生习惯，环保意识较强。有一定的生活自理能力，能做力所能及的事情。(1分)		
		C42 情感 表征 (1分)	有爱父母长辈、爱老师同伴、爱集体、爱家乡、爱党爱国的情感。(1分)		实地查看 座谈了解

备注：年度公用经费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学教育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具体支出范围包括：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